

# 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**重要内容提示：**独立董事李连燕因个人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董事会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1年8月30日上午9点，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9号院4号楼2层205会议室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孟书涛先生主持。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8月20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通知至全体董事。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8人，独立董事李连燕因个人原因未亲自出席会议，委托独立董事乔祥国代为出席会议并表决。公司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1. 审议通过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8月31日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共9票，其中同意票为9票，反对票为0票，弃权票为0票。

#### 2. 审议通过《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8月31日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38）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共9票，其中同意票为9票，反对票为0票，弃权票

为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1年8月31日